



英国纪行 徐宏力专栏

宝贝是哪里来的



徐宏力，博士，教授，青岛大学副校长，青岛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副主席，教育部高等学校文化素质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从事美学与国学研究。

参观著名的伦敦蜡像馆，我们见到了小贝等体育大腕、赫本等影视明星以及林肯等历代政要、牛顿等著名学者，甚至还有希特勒与萨达姆。蜡像逼真，血管与青筋依稀可见，皮肤好像有温度与弹性。各路粉丝与谁合照，摆出什么姿势，再现百态人生。我与爱因斯坦合影后，去寻找丘吉尔，他是我最敬重的英国人，二战纯爷们儿，在最艰难的时候，法国人投降了，美国与苏联都还没参战，纳粹风头正劲，所向披靡，丘吉尔独自撑起血战到底的领导责任。很多历史人物代表一个时代，而他代表着一种品格，超越了历史。大肚子、大脸盘、大雪茄是丘吉尔的标志。但他最著名的照片却没有雪茄，摄影师嫌其表情过于悠闲，上前把雪茄从他嘴里抽出来，丘吉尔勃然大怒，快门捕捉到了这个瞬间，拍下了一头暴跳如雷的狮子。儒家倡导刚健弘毅，这是护卫民族生命的浩然正气。然而近些年来，中国文化柔弱下来，温良占了上风，少了亮剑精神，就没了平衡。女孩子喜欢粉面桃花的帅哥，那是些像女人的男人，在泰国叫人妖。对于血性渐失的懊丧，使我格外欣赏丘吉尔的刚烈，在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中，尤其需要英雄主义精神，有困难要上，没有困难创造困难也要上，失去了挑战性，也就失去了培养斗志的机会。丘吉尔不是草莽英

雄，而是有品位的领袖，每次演讲稿都堪称优秀散文，荣获了1952年的诺贝尔文学奖，据说他掌握的英语单词超过十二万个，在英国人中也屈指可数。二战刚刚胜利那年，丘吉尔连任落选，黯然下台。西方民主制度写出的社会文章，有很多妙笔，也有不少败笔，希特勒被老百姓选上台是最害人的一次，丘吉尔被老百姓选下台是最伤人的一次。

二战妇女纪念碑让人感动，浮雕上没有人物，只挂着各行各业的工装，她们太普通了，很难青史留名，但功绩不朽。男人上了战场，过去撑着半边天的女人，毅然走进工厂，拿起父兄与丈夫放下的沉重工具，撑起了家庭与社会两重天。汗水与血水是同样圣洁的液体。不忘平凡，一个民族才有良心。

我们在伦敦时，正赶上英国人一年一度悼念战争罹难者纪念日，看到他们献上的罂粟花，鲜红色的，像血，我特别反感，因为一下子就联想到了鸦片战争。这花是美丽的，那果是邪恶的。英国人需要记住自己的苦难，也不能忘记给别人带去的苦难。中国曾经的贫弱有侵略者的责任。曼彻斯特华人之家的黄女士要组织英国朋友撰写关于鸦片战争的英文书籍，当地人大多不知道这段历史真相，她觉得自己写书说服力不强，让英国人去写更能启发良知。基督教徒承认原

罪，忏悔是他们的美德，在中国，这叫自我批评。

英国人说，中国这些年盖了很多房子，但里面没有东西，到了大英博物馆，才知道他们说的是什么。看着厚厚的说明书，我根本不知道如何选择参观路线，只好直奔中国馆而去，沿途碰到什么看什么。British Museum本应该翻译为“英国博物馆”，加了个“大”字，与日不落帝国的气势有关，北京故宫博物院里都是本土文物，而这里的藏品来自全球，而且不乏上品，甚至绝品。伊拉克的巨型石板雕刻有几十吨重，当年的交通工具体量有限，不知英国人怎么搬运过来的？精美的楔形文字出自埃及地下，那是一种死灭文明，解析消失的奥秘是浩大的认知工程。我在一个远东微型玉雕面前愣了半天，放大镜下千姿百态，放大镜外模糊一片，当年没有放大镜，匠人一定手眼通。英国人的炮舰开到哪里，就把劫掠文物的手伸到哪里，有的是抢来的，有的是偷来的，有的是用几个小钱骗来的。在当地人把旧货当破烂换烧酒的时候，他们就明白那是些贵重文物。明白人当然是学者，学者中也有坏蛋，有些还是大坏蛋。当年偷运中东木乃伊，英国人在报关单上写的是干鱼，很巧妙，也很无耻。许多文物盗出原址，对原址的考古价值是个伤害，对于文物本身也是伤害。一个人的眼睛很漂亮，但如果从眼眶里取出来，就成了标本，会失去生命魅力。



大英博物馆展出的中国玻璃。

亮，但如果从眼眶里取出来，就成了标本，会失去生命魅力。

中国馆不如想象的丰富，最显眼的大幅飞天壁画，据说还不是敦煌的，哪来的？不说。陪同的当地华人神秘地笑说，讲出是哪来的，你就要问怎么来的，最后非露马脚不可，所以就模糊处理了，大英博物馆的许多中国宝贝并没拿出来，有些拿出来后又收了回去。现在华人参观者太多，刺激了大家的神经，会把这里当成贼窝子。几年前，颐和园兔首雕塑在欧洲拍卖，引起了国民义愤，洋行的人说他们的行为合法，要用这事做教材，教中国民众懂得守法。把别人的东西抢去了，然后用法律保护起来，真是岂有此理！恶法比无法更可恨。在世界文明中，法律永远要服从正义。法大？权大？法大！法大？义大？义大！

少年糗事 陈中华专栏

母亲带我去退赃



陈中华，大众日报记者，国家一级作家，中国作协会员，山东作协全委会委员，业余以小说写作为主。

前言

转眼就是五十好几的人了，近年来脑中过滤的多是过去，过滤更多的则是如今自以为当时犯的错误。反省、忏悔似乎成为自己眼下解脱莫名生活压力的一种特别需要。在此借这个专栏进行一次心灵的真诚忏悔，也有一些如影随形的思考潜隐其中。当然，本人自以为一生错误非常多，因诸多都明了的原因，此栏目仅将一段时间某些性质的“错误”予以坦露。

“偷”是本人少年时所犯错误中最多的一类。

如果找一小时喜欢偷的理由，自然是“穷”。我父母尽管都是建国前参加工作的，可到“文革”时职位仍较低，工资不多，我们共姐弟4人，加上老人还添点负担，每月收入也就仅够基本生活花销。记得曾非常喜欢吃一种2分钱一根的冰棍，若父亲某天高兴，给一毛钱让去买几根回来，每人分一根，那真是天下最可口的美食呀！偶尔几人分一个苹果，我弟弟那一小块总舍不得吃，常藏被窝里，捂臭了再吃。

但我的家庭毕竟属于“礼教”家庭，我从小在班里又是优秀学生，当时我及我们的一个小圈子，对于“偷”，在是否道德的评判上，似乎也有一种意识上的“潜规则”：偷钱算偷，偷某些物不算偷；偷私家个人算偷，偷公家的某些东西不算偷；偷吃的，

的、以戏乐为目的的有时也不算偷……

那一次，我领弟弟去偷碎铜丝。

解释一下：我自小生长在枣庄矿区，父母分别在矿务局机关及下属枣庄煤矿当干部。我家距枣庄煤矿很近，矿上的碎铜零铁，甚至器件自然成我等孩子觊觎的猎物。那一次，我突然瞅准了一个别人忽略的猎物：衔接铁丝网的铜丝。那时煤矿许多区域不砌围墙，以铁丝网遮拦。铁丝网又都是以几根铁丝辫子似绞成带刺的长长一股，再上下纵横衔接。衔接这些铁丝辫的就是一截一截的铜丝。那次，我和弟弟去矿东井一工区，趁人不注意，偷偷将衔接铁丝网的铜丝解下许多，去市里的废品收购站卖掉了，好像卖了七八毛钱。这么多钱能买多少冰棍呀！至于当时买什么吃的忘记了，但那些天肯定是我们兄弟俩一段非常愉快的时光。

如果找一小时喜欢偷的理由，自然是“穷”。

但不久我们的行为就败露了。

当然不是败露给了公安，而是败露给了父母。可想而知，面对一生中常打我的父亲，我下一步的结局自然像电视剧里那样挨“答杖五十”。还有，人说打人不打脸，但父亲最骇人的恰恰是突然就掴儿子的脸。母亲为此常唠叨责怪他：“一打就打脸，打腚多好！”父亲总是辩说：“（气上来了）哪有时间再扳腚！”

但这回挨打挨得还不是很重，因父亲仅知道我们去收购站卖了铜丝，却并不知我们偷的方式是解拆铁丝网，我们骗他说是人家打扫垃圾我们捡的。父亲说：“捡也不能捡！”

小时虽常挨父亲打，但挨完打那会儿总是我心情最放松的时候，因知道父亲打过后，气就出了，至少不会接着再打了。这回挨完打我刚要放松，不想父亲又来了事。他从里屋走出，拿着一元钱，厉声对我说：“去！去收购站买回来给人家退回去！”

想想吧，这可太难了！人家能回卖吗？说不定人家早卖给炼铜厂了。

但我自小就聪明，这回突然就有了灵感：原来事情败露前，我与弟弟又去另一段铁网解拆了一包铜丝，正掖在乱七八糟的床底下，还没来得及卖哩。这回正好，卖给我父

亲。而那一元钱真馋人呀！

我瞅空把第二次盗解的铜丝取出，说是从收购站赎回来了。父亲让母亲领我们去退赃，并附带道歉。母亲虽常与父亲嘟囔着吵，但她又极崇拜父亲，对父亲总是言听计从。她即带我们去退铜丝。

到了工区一平房内，找到几个工人，母亲说明来意，将铜丝还上。母亲道歉后让我们弟兄俩道歉，我俩也就假惺惺道歉。对方态度非常好，说：“噢——打扫垃圾扔了的，不算事，不算事——你看人家这样的家长！”

如今回忆起来，联想到另一件事：我班一女同学，去同学家看到人家五斗柜上放着钱，就偷了，父亲将她扒光了衣服打，我们都去攀窗户看那女同学的光身子，她父亲毫不避讳。照当下的看法，我父母毕竟是那工区上面的干部或曰“领导”，竟领儿子找工人公开退赃。想起一句“家丑不可外扬”的俗语，这理儿在我少年时代，家长们显然多不认同。

近来，一直被许多事件所困扰，如今这都怎么了？无论是一些单位或个人似乎都容不得外扬“家丑”，容不得曝光，更容不得批评，一旦发生点错误就拼命掩饰，好像百姓皆愚他们独慧，结果许多事都欲盖弥彰，百姓更加不信任。这究竟是怎么了？

江湖再见 韩松落专栏

忽然十年便过去



韩松落，西北人，居河北，写专栏，做小说，看电影，用文字使生命纹路繁密，用影像使人生体验增值。

十年前，看“哈利·波特”电影第一集《哈利·波特与魔法石》那天，正是雪后，电影院门前排了很长的队伍。自从《甲方乙方》重新开启了中国人对电影院的兴趣，《英雄》复活了购买电影票要排队的传统之后，每年都有那么一两次，我们要为看电影排队，有的时候还相当激烈。在《英雄》的抢票队伍里，我想起在铁路系统工作的发小告诉我的细节，春运期间，列车员制服上的扣子，都是用铁丝拧上去的。《哈利·波特与魔法石》的购票队伍没有这么狂热，挪动双脚的时候，可以听到脚下的雪被压瓷实的声音。

那时候并不知道，“哈利·波特”到底是个什么样的电影，这个答案

一直要到看完《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下)》之后才揭晓，答案其实非常朴素：它是一部关于成长的电影，讲的是人的青葱岁月如何结束，怪力乱神只是点缀，伏地魔换成等在学校外的恶魔上司，一样讲得通。

所以，“哈利·波特”系列电影的头两集，格外明媚，现在看来，它的幼稚程度直逼后来在国内引起争议的《纳尼亚传奇》，孩童称王称霸，胜利的过程毫无难度可言。到了第三部《哈利·波特·阿兹卡班的囚徒》，墨西哥人阿方索·卡隆成了导演，这一集被定为PG级(恐怖、一些粗俗的语言及非人为暴力)——它已经不是给小孩看的了。

一直奇怪，这种做派为什么要从

第三集才开始，十年之后明白了，前两集，就像人生的开场，要尽可能地给点甜头，所以里面满是球赛、快乐而新鲜的学校生活，并伴随着小友谊、小冒险和一点点似是而非的小爱情，一切只为诱人入彀，接下来，真刀实枪的人生，开始温水煮青蛙一样小小规模演练，“哈利·波特”系列电影，似乎越来越倾向于证明：我可以比上一集更黑暗。从阿方索·卡隆到麦克·纽维尔到大卫·叶茨，努力的方向，都是“一级一级走进没有光的所在”。

最黑暗的，还是《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这一集预示的是一个新的故事——成年以后的人生。哈利·波特最后胜了，却也证明了自己可以胜任外面的一切不妥，学校再也

它是一部关于成长的电影，讲的是人的青葱岁月如何结束，怪力乱神只是点缀。

不用给他荫庇，他胜了伏地魔，却败给了时间，要走到广阔天地里去，经历他父母经历的一切，并把自己的孩子送上那个站台。如此这般，生生不息，无限循环。

不知有没有人调查过“哈利·波特”系列电影的观众忠诚度，《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的观众是否与《魔法石》的观众大部分重合，但我想，多数人还是像我这样断断续续看下来了吧，作为自己生活的参照。就这样，忽然十年便过去。下一个十年，在全球债务危机的折磨下，会是什么光景呢？想起大学时代的英文精读课本上的一句话：“another decade lined or endured just as you chose to look at it.”